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副工程司 羅仲廷
電話：03-3322101#6111
電子信箱：100144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使字第11000466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

7/6

主旨：轉知本府消防局推廣設置住警器、住宅用滅火器及使用耐燃材料裝修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消防局110年7月2日桃消預字第11000193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宣導單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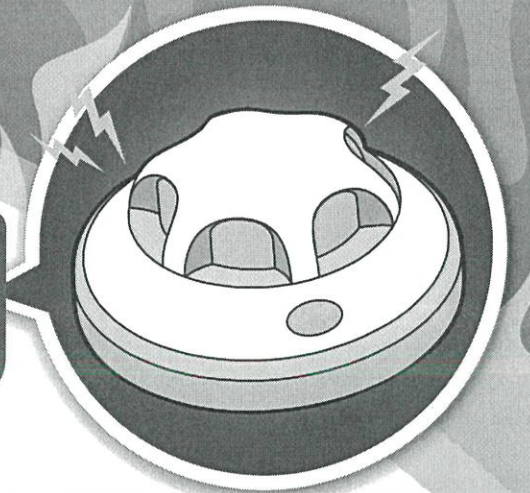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處長 邱英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居家安全 守護神



好康報報!

為提升本市市民火災預防意識
本市符合補助對象之住宅
每戶可申請補助住警器1個

1. 補助對象: 符合消防法第6條第5項之場所
【非大樓式之住宅場所, 如: 透天厝、平房、老舊社區(眷村)等】
2. 補助方式: 洽轄區消防分隊申請, 1戶/1個/1次為限。

桃園市消防局補助裝設之住警器為偵煙式
請勿安裝於廚房, 以免造成誤動作。

24小時守護您的生命財產安全

火警事故傷亡往往因發現太晚, 造成逃生不及之憾事發生, 裝設住警器, 能在火警發生第一時間以高分貝提醒, 迅速採取應變措施, 避免造成生命及財產損失。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依據

消防法第6條

第5項 不屬於應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住宅
場所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並維護之。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特性

- 及早通報
- 及時應變
- 安裝便利
- 免配電線

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要去哪裡買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可於大賣場、量販店、網路商家(賣場)及消防安全器材販賣店等場所購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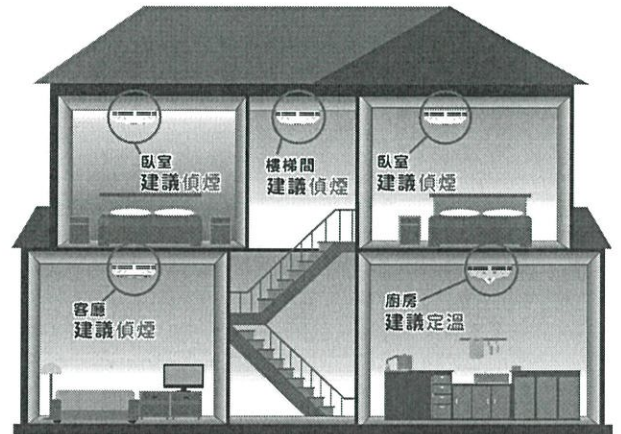
購買前請認清內政部消防署個別認可合格標示。
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個別認可標示

範例:



住警器建議安裝位置



1-19桃園居安測試日

保養請遵守「按、擦、換」原則

- 按測試鈕
- 擦拭保持清潔
- 必要時更換電池



謹記「119」安全有保障

每月1次、每月19日—桃園居安測試日
發現火災, 立即撥打119報案。



相關訊息, 請上網查詢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
【住警器補助專區】
(含安裝教學)



桃園市政府
Taoyuan City Government



桃園市政府消防局
Taoyuan Fire Department

關心您!

申請意願回條填寫

符合補助對象【EX:5層樓以下透天厝、平房、老舊社區(眷村)】

不符合補助資格【EX:同地址已有家人申請過、住宅為大樓…等】

申裝地址: 桃園市_____區_____

(申裝地址僅供消防人員查核是否符合補助對象)

聯絡電話: _____

聯絡人: _____ 先生/女士